

# 工 會 會 員 法 律 諮 詢 申 請 書

申請人所屬工會：\_\_\_\_\_

案件申請時間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							
當事人	稱 謂	姓 名	性 別	年 齡	職 業	住居所地址 (開會通知單掛號寄送地址)	手 機
	申請人 (一)						
	申請人 (二)	(三人以上檢附名冊)					
	代理人						
	代理人						
	對造人 (公司名)						
	代理人 (負責人)						
諮 詢 方 式 之 說 明	<p>1. 本會依據申請人申請案件所敘述之事項，指派相關人員(律師、調解人、顧問…等)進行諮詢。</p> <p>2. 依據雙方(諮詢人與被諮詢人)適合時間，進行時間安排。</p> <p>3. 確認雙方(諮詢人與被諮詢人)時間將電話通知後，掛號通知諮詢時間。</p> <p>備註：</p> <p>1. 調解方式之選定應經當事人簽名確認。</p> <p>2. 如有訴訟之需求，得向各地法律扶助基金會申請協助(全國法扶專線：02-6632-8282、臺北分會：02-2322-5151、板橋分會：02-2252-7778)</p> <p>3.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基準科 聯絡電話：02-2720-8889 分機 7015-7017，傳真：02-2759-6661，地址：臺北市市府路1號5樓</p> <p>開 會 地 點：台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182號1樓會議室</p> <p>申 請 電 話：2370-3399 申請傳真：2370-1266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★(傳真後，務必來電確認，才算申請成功!!)</p> <p>開 會 時 間：諮詢時間固定為每週一下午三時至五時。</p> <p>方便諮詢時間：(請列出三個方便時間)</p> <p>105年 月 日(一)、105年 月 日(一)、105年 月 日(一)</p> <hr style="border-top: 1px dashed black;"/> <p>★本人同意由本會指派諮詢人。</p> <p>★為利諮詢人於會前知悉當事人主張及請求，並攜帶相關資料於會議當日供參，本人同意將申請書影本影送予諮詢人。</p> <p>★申請人簽名確認：</p>						
事件發生時間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							
事件發生地點：(請務必填寫)            市(縣)            區            路(街)							

事件要點（事實及經過）：（請避免填寫情緒性用語）（如本欄不敷使用，請用 A4 格式紙張繕打並附於其後）

檢附證據名稱：無 有：

請求解決事項：（如本欄不敷使用，請用 A4 格式紙張繕打並附於其後）

申請人：

簽章

代理人：

簽章

（諮詢會議當日如為代理人出席，應提具委任書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# 工 會 會 員 法 律 諮 詢 委 任 書

申請人所屬工會：\_\_\_\_\_

委 任 人		受 任 人	
身 分 證 字 號		身 分 證 字 號	
出 生 年 月 日		出 生 年 月 日	
聯 絡 電 話		聯 絡 電 話	
聯 絡 地 址		聯 絡 地 址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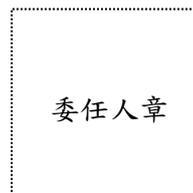
為\_\_\_\_\_法律諮詢案件委任人茲委任受任人為代理人，有代理一

切諮詢行為之權，並有同意諮詢條件、撤回、捨棄、領取所爭物或選任代理人等特別代理權。

爰依規定提出委任書如上。

委任人：

(簽名蓋章)



受任人：

(簽名蓋章)



華 民 國 年 月 日